



天台縣志

天台縣地方志編纂委員會 編

(1989~2000)



方志出版社

天台縣志

(1989~2000)

趙櫟初題



天台县地方志编纂委员会

编

庞国凭

总纂



方志出版社



天台县志 (1989 ~ 2000)

编 者：天台县地方志编纂委员会

总 纂：庞国凭

责任编辑：何明忠

出版者：方志出版社

(北京市建国门内大街5号中国社会科学院科研大楼12层)

邮编 100732

网址 <http://www.fzph.org>

发 行：方志出版社出版发行部

(010) 85195814 85196281

经 销：新华书店总店北京发行所

法律顾问：北京市大禹律师事务所

排 版：北京中文天地文化艺术有限公司

印 刷：北京通州丽源印刷厂

开 本：787 × 1092 1/16

彩插印张：2

印 张：57.75

字 数：1350千

版 次：2007年12月第1版 2007年12月第1次印刷

印 数：0001—3000册

ISBN 978 - 7 - 80238 - 215 - 2/K · 942

定价：360.00元

·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·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天台县志：1989～2000 / 天台县地方志编纂委员会编.
北京：方志出版社，2007.12

ISBN 978 - 7 - 80238 - 215 - 2

I. 天… II. 天… III. 天台县 - 地方志 - 1989～2000
IV. K295.54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07) 第 177453 号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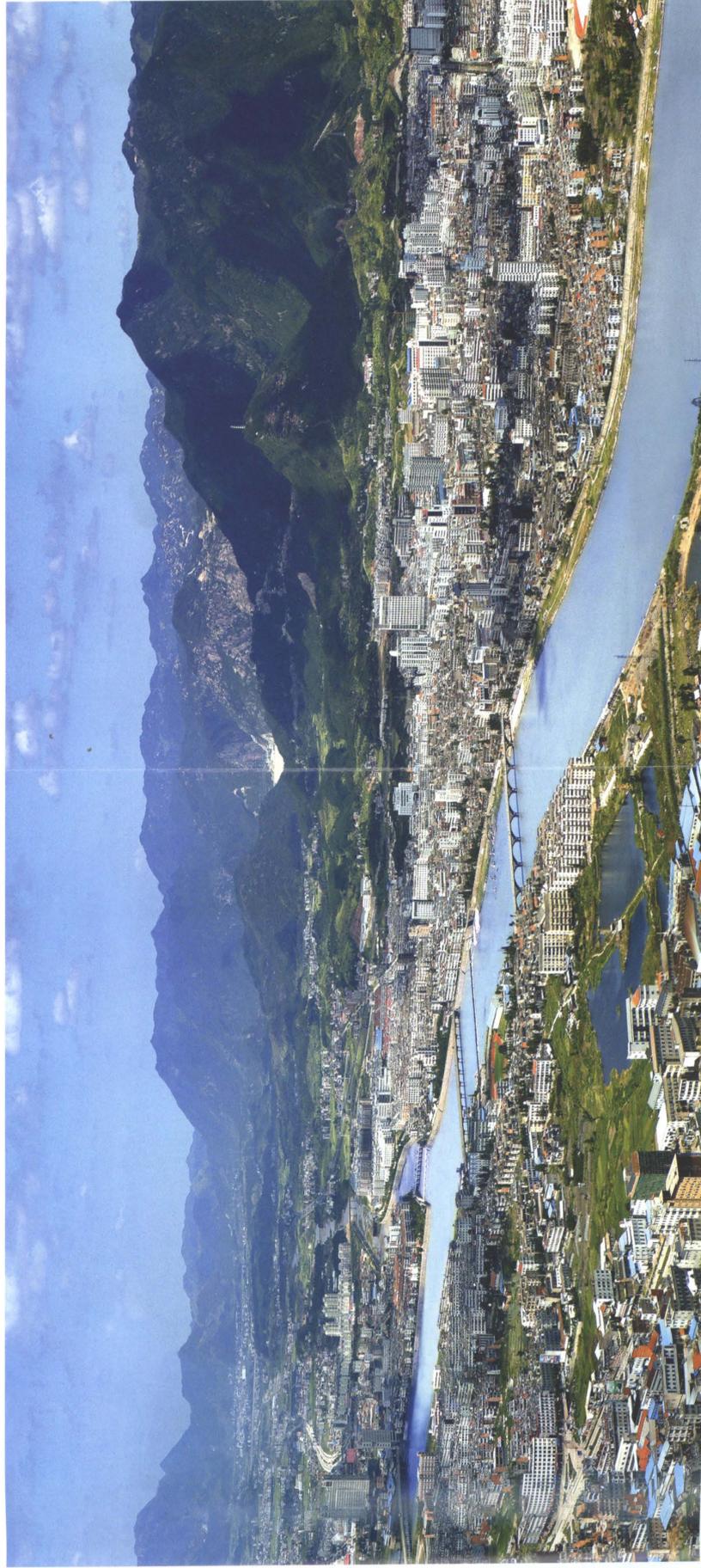


仙竹图（郑板桥）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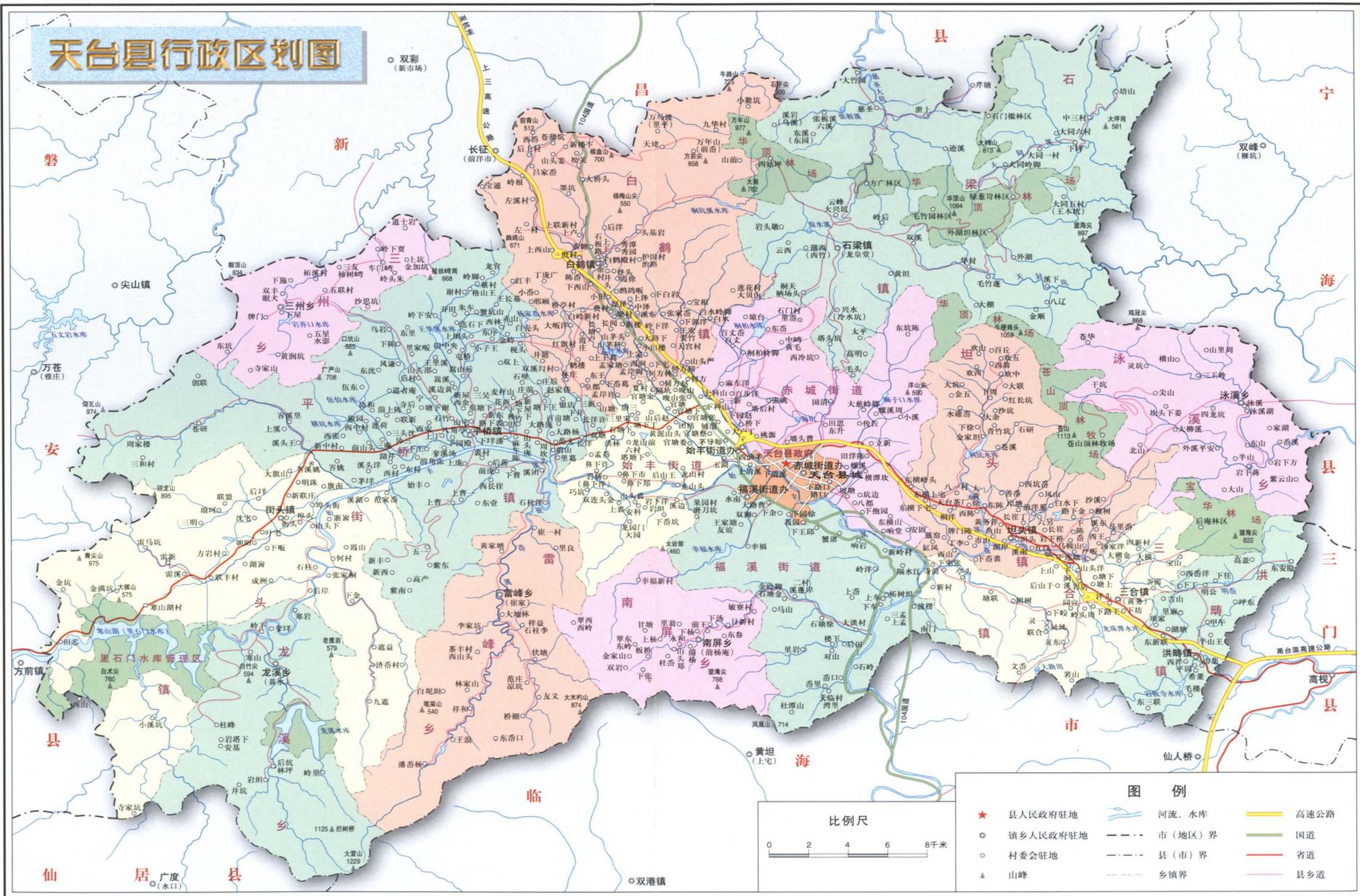
石梁飞瀑图（张大千）

TIANTAI XIAN CHENG NI AOKAN TU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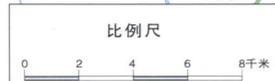
天台县城鸟瞰图(2005.9摄)

天台县行政区划图



图例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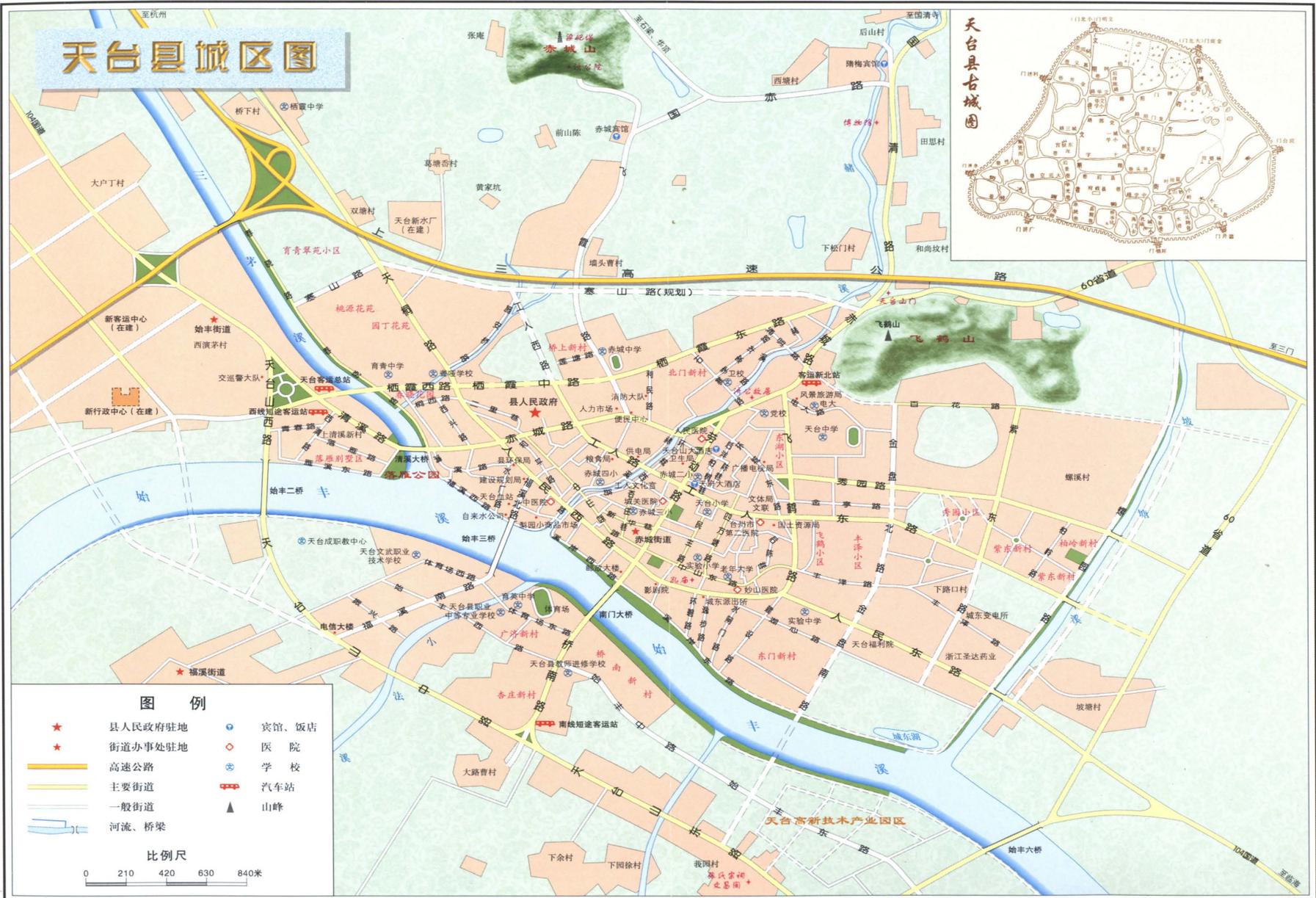
- ★ 县人民政府驻地
- 镇人民政府驻地
- 村委会驻地
- ▲ 山峰
- 河流、水库
- - - 市(地区)界
- - - 县(市)界
- - - 乡镇界
- 高速公路
- 国道
- 省道
- 县乡道



○ 双港镇

天台县城区图

天台县古城图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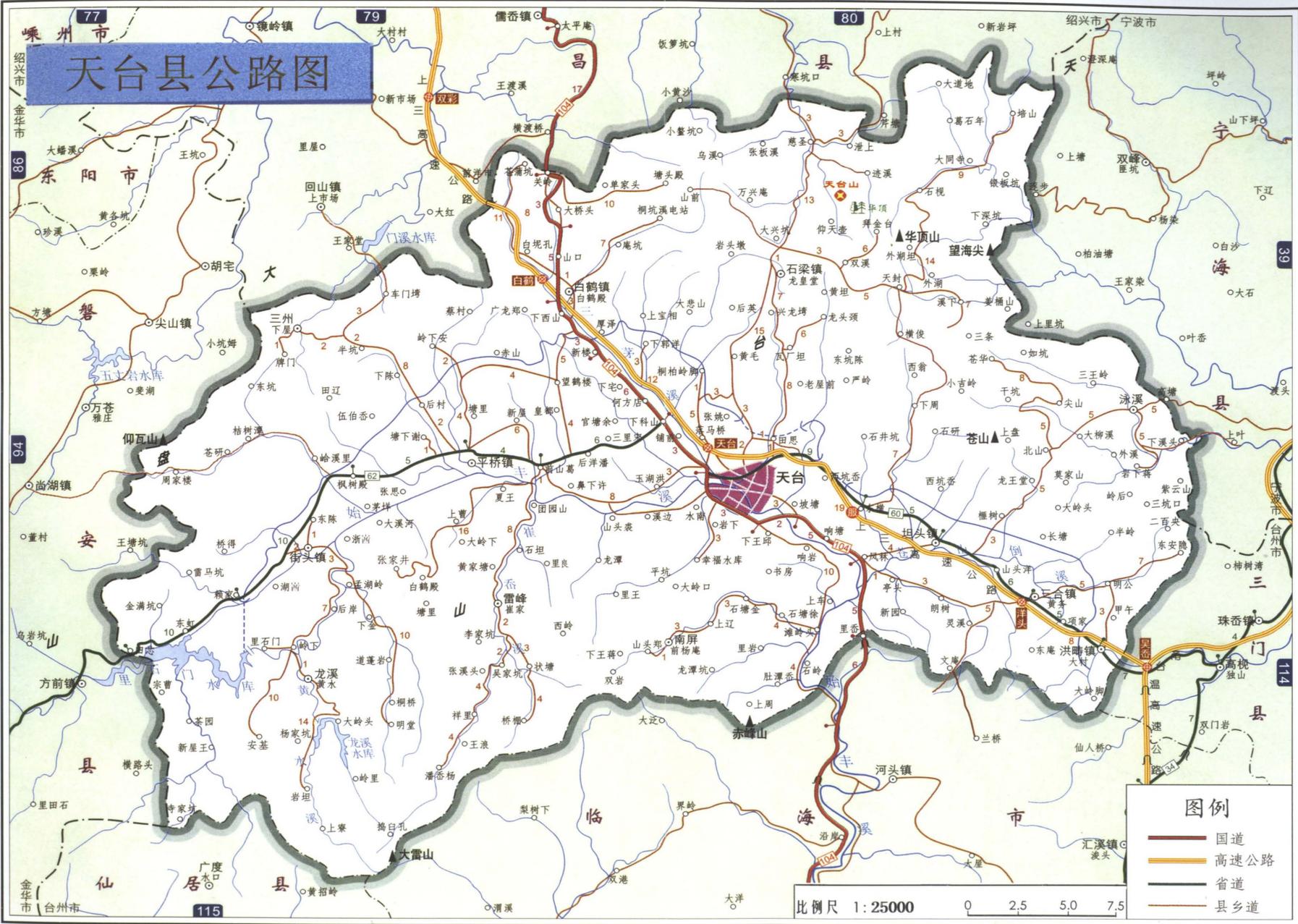
图例

- | | | | |
|----|---------|---|-------|
| ★ | 县人民政府驻地 | ⊙ | 宾馆、饭店 |
| ★ | 街道办事处驻地 | ⊕ | 医院 |
| —— | 高速公路 | ⊙ | 学校 |
| —— | 主要街道 | ⊕ | 汽车站 |
| —— | 一般街道 | ▲ | 山峰 |
| —— | 河流、桥梁 | | |

比例尺

0 210 420 630 840米

天台县公路图



图例

- 国道
- 高速公路
- 省道
- 县乡道

比例尺 1:25000 0 2.5 5.0 7.5

序

1989~2000年，是改革开放的年代。天台社会安定，工作效能提高，经济蓬勃发展，各项事业欣欣向荣，城乡面貌日新月异。全县综合实力不断增强，2000年生产总值是1989年的3.6倍。素有佛宗道源之称的浙东名县，正朝着现代化大道阔步前进！

天台这12年所取得的成就，是邓小平理论指导下的中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实践的一个缩影。记载这段历史，是我们的责任。县委、县政府根据国务院、省政府有关指示精神，2002年春，决定开展二轮修志工作。县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及其办公室做了大量工作：组织200余人修志队伍，举办各种培训；精心组织编制志书篇目；为了宏观反映天台面貌，县志办租飞机航空拍摄照片，入志数十张；编辑部在各乡镇、各部门提供资料的基础上，广泛征集、认真校核、订正补充；总纂阶段，反复锤炼文字。数易其稿，终成此志。

纵观全书，特点如下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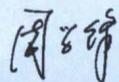
1. 破惯例。图照随文，提高志书的可读性。

2. 《天台山文化》、《要事纪略》置编前。前者通过择要记述佛教天台宗、道教南宗、寒山和济公诸文化，把天台地域文化展示给读者；后者详记蓄能电站、始丰新城建设和高山移民等，重点反映 12 年来县委、县政府领导全县人民所取得的成就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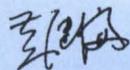
3. 强化志书功能。各层次设专记，把兼具时代特征和地方特色的事物记深写透。

2000 年，天台综合发展指数居全国县级 441 位，2004 年进到 233 位。县委、县政府将以志为鉴，总结经验，加大赶超先进的步伐。

中共天台县委书记



天台县人民政府县长



2006 年 7 月

凡 例

一、本志是 1995 年版《天台县志》（下称前志）的续志，续主体、补遗缺和纠错。前志未记、地情味浓或时代感强的事物适当前溯或后延。

二、坚持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立场、观点，全面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。以人为本，实事求是地记述县域断限内自然和社会的历史与现状，力求思想性、科学性和资料性统一。旨在存史、资治、教化和兴利，为天台的可持续发展、构建和谐社会与建设文化大县服务。

三、采用规范的现代语体文和第三人称记述，力求准确、简洁、朴实、流畅；图、表随文。

四、结构。首置序、凡例、概况、天台山文化、要事纪略；中设分志 30 编；后殿丛录、大事类编、索引、编后记、编纂机构与人员。

五、纪年。中华民国用阿拉伯数字，之前用汉字。“新中国”指中华人民共和国，用公元纪年。只写年代均指 20 世纪。一个自然段中同年号，括注首次。

六、字、词。执行 200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的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》、国家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（下称语工委）1986 年 10 月公布的《简化字总表》、教育部和语工委 2002 年 3 月联合发布的《第一批异形词整理表》规定。

七、名称。

（一）人名：除引文外，不另加称呼，必须说明身份时，姓名前冠职衔。

（二）地名：以 1987 年县地名办公室编的《天台县地名志》为准，古地名括注断限内名称或位置。

（三）物名：动植物、矿物名，用标准学名，古树名木括注拉丁文名或本地俗名。

（四）译名：以新华社译名为准，必要时括注外文名。

（五）简称：常用组织机构名称如中国共产党浙江省委员会简称省委，以此类推分别称市委、县委、乡（镇）党委；县人民政府称县政府；县直属单位名称省去“天台”二字，如天台县教育局称县教育局；中华民国称民国；其他组织机构名称以《辞海·常见组织机构名简称表》为准。

八、数、量和标点。

(一) 数字数据：执行国家技术监督局 1995 年 12 月 13 日发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(GB/T 15835—1995) 《出版物上数字用法的规定》。含有统计意义的采用宏观数据，小数点后保留一位。货币兑换比例、物价、恩格尔系数和基尼系数等非统计意义的采用微观数据。

(二) 度量衡：执行国家技术监督局 1993 年发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《量和单位》，采用国际计量单位中文名称。货币，未标明币种的均为人民币。

(三) 标点符号：执行国家技术监督局 1995 年 12 月 13 日发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(GB/T 15834—1995) 《标点符号用法》。人物生卒年和道路起讫用“—”，其他用“~”。

九、体裁。述、志、记、传、图、表、录诸体并用，以志为主体，并与序、凡例、索引等配合融为一体。

(一) 述：概况、编章无题述，概括地情、展示特点、揭示联系、彰明因果。

(二) 志：记载各类事物变化发展，力求横齐要素详个性、纵记变化与原因，寓观点于志中。

(三) 记：要事纪略、大事类编、专记、附记和编后记。全志广设记，以保存重要史料的完整性并增加志书可读性。大事按类编，以示事类脉络。

(四) 传：人物传，遵守生不立传志规，收录对社会影响较大的已故人物。

(五) 图：地图、示意图和照片。地图按《测绘成果管理条例》规定绘制，重要地理信息数据采用测绘部门公布的法定数据。照片，一般注明人、事、地、拍摄时间。

(六) 表：按编排序；统计 1989 ~ 2000 年全县范围的，表题只标事项。纵栏表头是年份的，省去“年”字。“#”表示其中主要项。内容不详用“—”表示。

(七) 录：目录、名录、附录和丛录。目录收编章名，编名中、英文对照；编目收章节名。名录除县委、县人大、县政府和县政协领导人外，收录烈士、中央省（部）军管干部、正教授级人员、博士和受省（部）级以上表彰人员等五类。

十、索引。设主题、人名、表格和图照等四种。标目选取以检索价值为准，力求简洁、完整。

十一、资料。来源于档案、书刊、口碑和调查。数据来自县统计局和有关部门，对不可或缺有异议的重要资料，诸说并存；引用的资料在页末注明出处，一般资料经考核、综合使用后不注出处。